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1,722,801 股，累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97%。上述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披露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予以出售，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后 36 个月内用于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号）。

-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已回购的部分股份，计划自披露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 202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0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市场价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 39,857,39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形，公司将对出售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5 年 3 月修订）》规定，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

截至上月末，公司尚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上述回购股份。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61,722,801股
持股比例	3.09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61,722,801股

上述出售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因以下原因披露出售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25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21日~2026年6月3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当前持股数量	61,722,801股
当前持股比例	3.097%

(一) 本次出售事项与公司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二) 在出售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出售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出售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要求及市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因素，可能存在无法按照计划完成出售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存在出售数量、出售时间、出售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 出售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按照上述计划出售已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